

侦探小说



对凤字牌

戴恒春\著

杀人现场 × 密室推理

离奇案件 × 千古之谜

扑朔迷离的“红学”之谜 杀机四伏的万里寻宝
惊心动魄的情节的设计 环环相扣的缜密推理

鲜为人知的红学趣谈，让你感受中国传统文化的深厚底蕴
正义与邪恶的反复交锋，让你体会感人至深的正义的力量

地震出版社



凤字 对牌

戴恒春

地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凤字对牌 / 戴恒春著. —北京: 地震出版社,

2015.12

ISBN 978-7-5028-4687-9

I. ① 凤… II. ① 戴… III. ①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40088 号

地震版 XM3665

凤字对牌

戴恒春 著

责任编辑: 范静泊

责任校对: 凌 樱

出版发行: 地震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民族大学南路 9 号

邮编: 100081

发行部: 68423031 68467993

传真: 88421706

门市部: 68467991

传真: 68467991

总编室: 68462709 68423029

传真: 68455221

市场图书事业部: 68721982

E-mail: seis@mailbox.rol.cn.net

<http://www.dzpress.com.cn>

经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地大天成印务有限公司

版 (印) 次: 2015 年 12 月第一版 2015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 710×1000 1/16

字数: 187 千字

印张: 11.5

书号: ISBN 978-7-5028-4687-9/I (5382)

定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内容简介

曹雪芹《红楼梦》书稿后40回的遗失之事一直是个千古之迷，但你有没有想到过这和一副“对牌”有关？（“对牌”虽然我们现代人不熟悉，但在中国封建社会却是名门望族的大家庭中下人支取物品的一种信物，它们多用竹、木等材质制成，上面刻有代表特定涵义的字或暗语，中间劈成两半。当仆人需要支取物品时，经当家人同意后，到当家人那里领取“对牌”的一半，然后凭此去支取物品。这样做是为了等到日后结算的时候，当家人可以用“对牌”进行核对。）据说曹雪芹去世后，两名处理其丧事的衙役将原书稿埋藏，并制作了一副精巧的“对牌”，其上刻有埋藏书稿之地的暗语，并各持一半，约定日后时机成熟时再一起来取走书稿，远走他乡。但因为当时时局动荡，兵荒马乱中他们随军打仗各奔东西，从此天各一方，“对牌”也就下落不明。

时至今日，著名“红学”专家、大学教授曹希峰却偶获半副“对牌”，他深知“对牌”的重要价值，也明白只有找到“对牌”的另一半，才有可能找到《红楼梦》遗失书稿的埋藏地点，揭开这千古之迷。为此他倾其毕生心血寻找另外半副“对牌”，希望能让遗失的书稿重见天日，圆了多少代中国人的《红楼梦》之梦。但不幸的是，“对牌”的另一半却流落海外，让协助某恐怖组织筹集经费的国际文物贩子、美籍华人约翰·杨在拍卖会上得到。他也知道了“对牌”的秘密，为了得到曹教授珍藏的“对牌”，他不惜雇佣杀手、远渡重洋来到曹教授家搜寻“对牌”的下落，并在误以为抢走了“对牌”的情况下（其实是复印品）残忍地杀害了曹教授，绑架了他的学生兼助手林峰阳。饶幸的是，曹希峰教授在入院抢救的弥留之际把“对牌”的秘密也告诉了他的密友、已退休公安局长陈凌川，自此，一场正义与邪恶的搏斗围绕“对牌”开始较量，机关重重，险象环生。究竟“对牌”能否合一，落入谁手，《红楼梦》的千古之迷是否能够解开？

引子

曹希峰将自行车在车棚中锁好，刚一转身，被迎面站着的一个男人吓了一跳。

男人30岁的年纪，身材魁梧，一头卷发，腮边露出没有刮干净的胡茬，一道刀疤横在额头上，脸色阴沉，两眼露出凶光。下身穿着一条旧水磨蓝牛仔裤，上身穿一件揉得满是皱折的蓝色棉外套。

曹希峰今天下午在学校的阶梯教室有一堂大课，给中文系二年级两个班的学生讲授古典文学，因此他上午没来学校，而是中午在家吃完饭才骑车过来。

他之前从未在校园里见过对面这个男人，不明白他为什么会死死地盯着自己看。最近校园里正在修缮教学楼，因此有一些施工队的工人在校园内活动，但这些工人一般只会在施工现场附近出现。

“您找我有啥事儿吗？”曹希峰主动搭话，笑着说道。

男人没有回话，又死死地盯着他看了两眼，然后似乎已经认准了他的长相，转过身去，迈着不慌不忙的步子离开了。

曹希峰摇摇头，也转身走开，很快便将这事丢到脑后。阶梯教室不在主教学楼内，而是在科研楼另辟了一个场所，因此除了上大课的学生外，平时人比较少。

他推开教室的门走进去，见两个班的学生已经到齐了，坐在座位上相互谈笑着。他走到讲台后，将一沓讲义放在上面。他瘦削身材，两鬓已有不少白发，戴着一副白框眼镜，两只套袖套在蓝布制服上，也许是长期在室内生活和工作的原因，他的面色有些发白。

他从讲台上的粉笔盒中拿起一支粉笔，转身在黑板的左半部位置写下了几个字：“中国古典诗词的起承转合式结构”。然后又走到黑板的右边，抄下了一首《红楼梦》中的七律诗：“精华欲掩料应难，影自娟娟魄自寒。一片砧敲千里白，半轮鸡唱五更残。绿蓑江上秋闻笛，红袖楼头夜倚栏。博得嫦娥应借问，缘何不使永团圆！”

写完后他转过身来，向上推了推眼镜，站直身体面对着坐在讲台下的学生。一些学生趁他在黑板上写字的时候，也把诗句抄录在自己的笔记本上。正当这时，

上课铃声响起，教室中霎时静了下来，坐在第一排的一位学生干部不失时机地喊道：“起立！”

80多个学生从自己的课桌后面站起来，教室中传出一阵桌椅挪动的声响。

“同学们好！”曹希峰微微欠身，提高嗓音说道。

“老师好！”教室中的男女学生齐声答道。

“请坐。”

随着又一阵桌椅挪动的声音，学生们坐了下来。

“这一课我们要讲的，就是黑板上这个题目：‘中国古典诗词的起承转合式结构’，”曹希峰用手指向黑板，开始上课，“所谓起承转合，是中国旧时诗词惯用的行文方法，后来泛指文章的做法。”曹希峰的语调铿锵有力，虽然已经快到退休的年纪，但每每站到这三尺讲台上，他的心中便充满了激情。“这个说法，最早见于元代范德玘的《诗格》一文：‘作诗有四法，起要平直，承要春容，转要变化，合要渊水。’”

听着曹希峰抑扬顿挫的吟诵声音，教室中的学生们脸上露出疑惑表情。按照教学大纲的进度，这个月开始给中文系二年级的学生讲授中国古典诗词的格律及写作手法。

曹希峰不理睬学生们的反应，接着讲道：“起承转合式结构，是诗词的一种基本结构方法，清代刘熙载在《艺概·文概》中说，起者，起下也，连合亦起在内；合者，合上也，连起亦在内；中间用承用转，皆顾兼趣合也。”

教室里出现了窃窃私语的声音，有些学生已经坐不住。曹希峰笑了。“之乎者也，此之谓也，这么讲谁听了都是一头雾水。为了更通俗、更形象地解释清楚起承转合式的诗词结构，我今天特别挑选了一首七言律诗来进行讲解。同学们可能对这首诗也熟悉，这就是中国文学名著《红楼梦》中的人物香菱写的咏月诗。”

课堂的气氛活跃起来，学生们面露喜色。大家都知道曹希峰教授最会讲故事，一些佶屈聱牙、满篇生僻字的古代散文和诗词经他一讲，便会变成生动有趣、通俗易懂的故事，一堂课的时间似乎都不够用了。

“讲解这首诗之前，我想先把诗的作者和诗产生的背景向同学们介绍一下，”曹希峰双手撑在讲台上，微眯起双眼，表情仿佛回到了二百多年前曹雪芹创作《红

红楼梦》的年代，“香菱这个人物是《红楼梦》这部伟大小说的作者曹雪芹着力刻画并给予极大同情的一个典型形象，是《红楼梦》众女儿形象中第一个出场的角色。香菱原名英莲，谐音‘应怜’的意思，生于官宦人家，从小被人贩子拐卖，后卖给一个小乡绅之子冯渊，说好了三天后娶亲，谁知那个人贩子为了多捞些钱，又将香菱卖给了金陵一霸薛家。两家互不相让，薛家公子薛蟠，也就是薛宝钗的哥哥，就让手下家丁将冯渊打死，把香菱抢到手带着来到了京城。”

教室中的学生们被这个故事吸引，全神贯注地听着。曹希峰继续讲道：“看过《红楼梦》的同学都知道，小说的男主人公贾宝玉在睡梦中曾被警幻仙姑带着来到‘太虚幻境’的‘薄命司’，看到有十数个大厨，皆用封条封着，其中有金陵十二钗正册，金陵十二钗副册和金陵十二钗又副册。正册皆是大观园中的贵族小姐和少奶奶，又副册的是丫头和做家务的奴隶，还得是像袭人和晴雯这样的上等丫头。因为香菱生于官宦人家，后沦为妾，有别于一般的丫头，就放于副册之中。她的判词为‘根并荷花一茎香，平生遭际实堪伤。自从两地生孤木，致使香魂返故乡’。”

曹希峰提高语调：“这段判词请同学们记住，以后我们还会讲到。我们先来了解一下香菱的情况。我们已经知道香菱是呆霸王薛蟠买来的伺妾，对于她，《红楼梦》的脂砚斋评批是这样写的：‘细想香菱之为人也，根基不让迎探，容貌不让凤秦，端雅不让纨钗，风流不让湘黛，贤惠不让袭平，所惜者幼年罹祸，命运乖蹇，致为侧室。’这段描写对香菱的评价还是很高的。香菱读过书，很喜欢诗歌，但因为薛蟠在，她没有机会到大观园中去与林黛玉、薛宝钗等人交流。终于有一天薛蟠被柳湘莲教训了一顿，无脸见人，便去经商。使得香菱获得机会进了大观园，向写诗高手林黛玉及其他人学习写诗。”

曹希峰停顿了一下，接着说道：“中国古人写诗讲究起承转合，平仄、虚实对仗，有一套比较严格的规矩。新文化运动后，这套规矩逐渐被打破了，自由体诗因为不受束缚，可以自由发挥想象而被更多的诗人所喜欢。比如最近社会上广受关注的一位网络女诗人的诗作《我穿过大半个中国去睡你》，就是典型的自由体诗。有评论说这首诗给诗歌带来了新鲜的生命，赞美她的诗简朴自然，爆发力之惊人像子弹般穿透灵魂，把苦难煲成了鸡汤；文字像饱壮的谷粒，充满重量和

能量；语言的流星雨，灿烂得你目瞪口呆，在不经意中传播了巨大的励志正能量。”

坐在台下的同学们发出会心的笑声。

曹希峰向台下摆摆手。“关于自由体诗我们在以后的讲作中再结合这位女诗人出版的诗集专门抽时间讲，今天我们还是讲如何写律诗。首先声明，要论教授如何写律诗，林黛玉绝对可以在咱们学校当博士生导师，我是自叹不如的。因此还是先让我们来看一看林黛玉是怎么教香菱写诗的吧。”

曹希峰拿出讲义打开，说道：“在《红楼梦》第48回‘滥情人情误思游艺慕雅女雅集苦吟诗’中，香菱要拜黛玉为师学写诗，黛玉道：‘什么难事，不过是起承转合，当中承转是两副对子，平声对仄声，虚的对实的，实的对虚的，若是果有了奇句，连平仄虚实不对都使得’。黛玉又说：‘词句究竟还是末事，第一立意要紧，若意趣真了，连词句不用修饰，自是好的，这叫做不以词害意。’”

曹希峰从讲义上抬起头来。“林黛玉又把如何才能把诗写好进行了言传身教。就这样，香菱经过熟读王维、李清照、杜甫和陶渊明等诗人的诗词，并学写了两首后，写出了黑板上这首脍炙人口的《咏月》。”

曹希峰笑着又停了一下。“因为时间的关系，今天我只能概要地讲讲，同学们课后可以自己阅读一下《红楼梦》第48回中香菱向黛玉学写诗的段落，揣摩一下黛玉教授写诗的方法，我想一定会受益匪浅的。……下面我们看这首咏月诗。这首诗既浅显易懂又意境深远，同时是典型的起承转合范例，我结合讲解词意来与同学们一起看一下。先看首联，也就是起联：‘精华欲掩料应难，影自娟娟魄自寒’。这一联从字面上不难理解，显然是借描写月亮来比喻香菱，当然也可以比喻所有经受过挫折的人，虽然遭遇坎坷但积极追求美好的生活，这种愿望谁也别想遮掩住。‘魂魄’一般是指精神层面的东西。下面是承联，也叫颌联：‘一片砧敲千里白，半轮鸡唱五更残’。这一联对仗十分工整，‘一片’对‘半轮’，‘千里白’对‘五更残’，‘砧敲’对‘鸡唱’，名词、动词和数词相互对应。”

台下的学生们专心致志地听着曹希峰的讲解，有的做着笔记，有的将钢笔支在下颌上，表情若有所思，只有曹希峰抑扬顿挫的声音在偌大的教室中回响。

“从我个人来讲，我最喜欢这一联传达出来的意境。”曹希峰抬起头来，

仿佛沉浸在自己的想象之中。“砧敲，是指过去村落女子在河边洗衣服，将衣服放到砧石上，用木棒去敲。‘一片砧敲千里白’，是说许多女子在河边洗衣服，手中的木棒敲在月亮的白色反光中！”曹希峰伸出两只手，有些激动地说道：

“同学们，诗中蕴含的情境用语言无法完全表达出来，现在请你们闭上眼睛，想象一下皎洁的月光洒在广阔无垠的河面上，一群女子在河边洗衣服时敲击砧石，声音此起彼伏地响起来。那样一种视觉和听觉的转换，是不是一种精神的享受啊！”

学生们被曹希峰的激情感动了，纷纷闭上眼睛，陶醉在诗词的意境当中。

过了一会儿，曹希峰才继续说道：“这一联的后一句当然是说天快亮时只剩下半轮残月，这一句我就不讲了，月亮到五更变残是不是鸡叫惹的祸同学们自己去体会。”

学生们被曹希峰的诙谐逗得哄堂大笑。

“下一联称为颈联，也就是转联。‘绿蓑江上秋闻笛，红袖楼头夜倚栏’，这一联主要写的是月夜的孤独，绿蓑、红袖分别指渔民和女性，因为蓑衣是由草或棕制成的，所以是绿蓑，披在身上挡雨。渔民秋天的晚上独自在江面上捕鱼，笛声悠扬；女孩子夜里睡不着觉，独自坐在绣楼上想心事。……请同学们注意这一联的画面之美。”

曹希峰的眼光越过听他讲解的学生，望着教室后排的位置。“尾联‘博得嫦娥应借问，缘何不使永团圆！’又称为合联，与起联相呼应，又落到了月亮的直接描写上。而这一次产生了反差，借嫦娥之口寄托了作者希望香菱及至天下人弥补缺憾、生活圆满的美好愿望。”

曹希峰讲解完诗词后，又恢复了平静，笑着说：“好诗歌的意境要靠每一个人自己去体会，每一个人的生活阅历不同，性格特征不同，对诗歌的理解也会不同。希望同学们自己在熟读诗词的基础上认真体会。好，下面我们开始讲古典诗词的平仄对仗……”

曹希峰将自行车在楼前台阶下锁好，随手拿起放置在车前筐里的一个蓝色帆布文件袋。这个文件袋还是他前年参加一次学术研讨会时，会务组发下来装材料的，自那以后，这个文件袋就成了他每天装教案和讲义的随身物品。

快7点了，天已经完全黑透，风顺着两楼之间的空隙吹过来，正是早春时节，天黑后天气很快就转冷了。曹希峰沿着楼外的阶梯拾级而上，见前面有人正在开启楼门的门禁系统，便紧走了几步，跟着那人身后进了楼门。

“谢谢！”他边走边对走在前面帮他扶了一下门框的男人笑着感谢道。

“您客气。”对方60岁的年纪，个子不高，头发有些花白，谦恭有礼地微笑作答。

这幢塔楼位于这个高档住宅社区的前部位置，说其为高档住宅社区，一是房价比附近的住宅楼贵了近一倍，使中低收入的市民群体望而却步，二是住在这里的住户大多为附近几家大企业的中高层管理人员及一部分收入较高的私企老板，还有的，就是一些购房较早的大学教授和行政人员。10年前曹希峰在这个住宅区刚开盘的时候买了现在这套3居室，虽然用尽了家中所有的积蓄，谁想到在那以后，房价便翻了番似地往上涨，涨到他都为之喷舌的地步。现在社区里像他这样每天骑自行车出行的人已经很少了，虽然房价和物业收费都挺高，但相较附近的社区比，住户素质比较高，安保措施比较严，因此虽然身处闹市，倒也显得没有那么杂乱。

曹希峰与一同进楼的男人彼此也不熟悉，但都在一幢楼里住着，有时候乘电梯或散步时会碰面，彼此便会客气地点头致意。

他们一起走到电梯间门前。这幢楼共有3部电梯，并列排成一排，电梯的操控板上显示两部正在上行，一部正在下行。已经过了下班的高峰期，电梯前没有人等候。他们走到那部正在下行的电梯前，按了候梯按钮，不一会儿工夫，电梯门打开了，里面没人，估计是刚才有人乘梯上去后放空梯下来。曹希峰示意让那位男人先进，俩人谦让了一下，先后走进电梯。男人站在门前，按了门边操控板

上的“12”的数字，曹希峰按了“17”，退后两步靠里站下。两个数字按钮亮起灯来，像两只闪着光的眼睛。

电梯运行很快，瞬间就到了12层，电梯门打开，男人回身对他一笑，迈步走了出去。门又关上运行后，曹希峰将身体倚到电梯轿厢的板壁上，将眼镜向上推了推，轻轻呼出一口气。

下午在阶梯教室给中文专业的学生上完课后，他在教研室歇了一会儿，又去学校食堂吃了晚饭。从下午1点到5点，4个小时的时间他一直站着讲课，当时虽然如同往常一样并不感觉疲乏，但上完课后，他却觉得浑身都有些酸痛。毕竟年纪不饶人了，妻子3年前去世了，唯一的女儿在加拿大读完书后就在当地找了份工作，后来又结婚有了孩子，一年也不回来一次。

他在学校食堂吃了一碗馄饨，然后骑车回家。他没有注意到，一辆停在食堂门口黑影处的汽车超过他悄无声息地驶远了。

电梯轻微地抖动了一下停住了，操控板上亮着灯的“17”号按钮熄灭了，门悄然打开，曹希峰走了出来。

楼道里阒无人迹，安装在墙上的壁灯闪着淡黄色的光。这座塔式住宅楼每层有16个公寓单元，4个一组分别聚集在楼层的四个角。曹希峰向右拐，向5至8号的方向走。在通往这几个单元的地方还有一扇双开的弹簧门，住户刚搬来的时候，这扇门还经常关着，后来大家出来进去的嫌麻烦，就用木棍将门掩住，使其总是开着了。

曹希峰走到门上钉着1705铜牌的家门前，从兜里掏出一串钥匙，挑出一把插入锁孔。随着他手中钥匙的转动，锁簧发出沉闷的“咔嗒”声，厚重的防盗门被打开了。他右手抽出钥匙，向门内迈了一步，伸出左手去摸索墙上的开关。如同每一个回到家中的住户一样，这已经成为他条件反射式的习惯动作，但就在这时，从后面蓦地窜出一个黑影，他刚要回头，但还没等他反应过来，来人一把将他推到了房间里。

这是一套客厅与门廊相连的公寓，门廊到客厅需要上一个台阶，曹希峰猝不及防地往前踉跄了几步，脚被台阶一绊，一下子扑倒在客厅的地板上。

他刚想挣扎着站起身来，听到防盗门在他身后重重地关上了，几乎与此同时，

一个身形粗壮的男人几步上前骑在他身上，左手抓起他的头发，右手挥拳砸向他的侧脸。男人的拳头十分有力，没有几下，他就觉得眼冒金星，昏厥了过去。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曹希峰从昏迷中醒了过来。他发现自己仍然躺在客厅的地板上，先是感到头疼欲裂，接着又感到浑身无力。他侧过脸来，勉强睁开眼睛，发现眼镜不知掉到什么地方去了。客厅里的顶灯没有打开，只有安置在电视柜上方屋顶的几只射灯照出光线来，使屋里显得有些昏暗，一个男人正单腿跪在地上，拉开电视柜的抽屉胡乱翻找着，抽屉中的光碟和纸片丢了一地。

“遇见入室抢劫的了。”曹希峰眯眼望着埋头翻找东西的男人，第一个反应涌上心头。男人长得高大结实，头上戴着一个头罩，只露出一对眼睛。他觉得这个男人的身形有些熟悉，想了想，回忆起就是下午在学校阶梯教室前遇到的那个男人。“他从下午就一直跟踪我，现在又到了家里，看来不是入室抢劫，而是另有企图。”他动了一下身体，心中有一种不祥的感觉。

男人觉察到曹希峰已经醒过来，停止了在电视柜抽屉中的翻找，起身走了过来。

“你醒了，嗯？”男人蹲下身子，抓住曹希峰的头发将他的脑袋拽离地面朝向自己，普通话说的有些拗口。曹希峰闻到男人嘴里呼出一股烟味，衣服上也有一股说不出的馊味，好像在拥挤的地铁车厢里，身边挤着一个搞装修的临时工身上散发出来的味道。

曹希峰没吭声，晃了一下脑袋，想挣脱男人抓着自己头发的手，但没奏效，只好作罢了。

男人从上衣口袋里掏出一个东西，举到曹希峰面前问道：“认得这个东西吗？”

曹希峰借着客厅内昏暗的灯光，见男人手中的物品是个长条形状的木片，有半个手机大小。木块呈黄黑色，上面有些密密麻麻的字迹。

曹希峰不禁心里一动，趴着的身体侧着卧过来，下意识地伸出手去，想将木片拿过来细看，男人见状却将木片向后挪开了距离。

“不行，你不能拿，给你看看就行了，”男人看出了曹希峰渴望的表情，冷笑道。

“我的眼镜摔掉了，看不清楚。”曹希峰皱起眉头，似乎想努力辨别眼前的物品。

男人犹豫了一下，又将木片凑到曹希峰眼前，手却没有松开。曹希峰用手握住木片的下半段，眯起双眼，仔细打量。

木片是一个大木片的另一半，由于时间久远，表面颜色显得发暗，正面的中间部分沿着左边有许多不规则的笔划。一般人辨别不出这是一个汉字，或者是一个什么字，而曹希峰只一瞥，便知道这是一个繁体篆刻字“鳳”的右半部分。用手摸起来，木片的后面也有字，他刚要将木片翻转过来看一下，被男人一把夺了回去。

“还没看够，说，是什么？”男人恶狠狠地说道。

“……是、是虎符吧！”曹希峰迟疑了一下答道。

男人抓住曹希峰头发的手一用力，将他的脑袋磕向大理石地面。曹希峰顿时感到眼前金星一片。

“什么他妈的虎符，骗谁呢！”男人骂道，“你是一个大学教古典文学的教授，又是什么著名的‘红学专家’，连这个都不认得吗？虎符是古代打仗时皇帝调动军队用的，是用青铜或黄金做的兵符。这个是木头的，会是虎符吗？这是对牌，是《红楼梦》中贾府用的对牌！我手里的只是这副对牌的一半，据我们了解，那一半在你手里，说，那一半你藏到哪儿去了？”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曹希峰含糊地低声应道。

男人站起身来，用脚使劲踢向曹希峰的前胸，边踢边骂道：“说，你藏到哪儿了？”

曹希峰疼得佝偻起腰来，身体蜷缩在一起，在男人不断的踢踹下，一会儿就又昏了过去。

又过了不知多长时间，一碗凉水将曹希峰浇醒。他睁开眼睛一看，见刚才踢他的男人又蹲在了他身边，手中拿着一只空碗。见他醒了，男人将空碗扔到地上，两手各拿了一只木片合在一起举到他眼前。

“你不是说那一半对牌你不知道在哪儿吗，这是什么？”男人得意地说道。

曹希峰一看，见男人手中的两只木片合在一起，篆刻字“鳳”的左右两部分的笔划准确地接在一起。他闭上眼睛，知道他放置在卧室床头柜里的“对牌”的另一半被这个男人翻出来了。

“这两片木头合在一起，是不是就叫对牌？”

曹希峰叹了一口气。“是的。”

“你留着这一半干什么用的？”

“……不过是个文物罢了，谈不上是干什么用的。”

“事到如今了还嘴硬，”男人狞笑道，“你不说也没有关系。我知道你一直想要找这副对牌的另一半，因为这牵扯到一笔天价的财富。真是皇天不负有心人，我们这些人的辛苦没有白费，让我们捷足先登了！……再留着你也是个祸害，去死吧！”

对方站起身来，又开始用脚踹他的胸膛。男人的脚又沉又重，曹希峰大口喘着气，一股血流从他的口腔中喷涌而出，很快就昏死过去……

他再醒过来的时候房间里已是一片寂静，那个袭击他的男人不见了踪迹，只剩下他一个人躺在空旷的客厅地板上。从窗外不知什么地方传来电视的嘈杂声，声音很远，又显得很近，飘渺不定的。他感到胸腔中如刀搅一样的疼痛，想试着站起身来，却又引起剧烈的咳嗽，随着咳嗽，血再次从嘴里流出来。

他又躺倒，感到头晕沉沉的，眼皮总想合在一起，有一种想要睡觉的感觉。他知道一旦他睡着了，可能就永远醒不过来了，因此强打精神睁开双眼，环顾着四周。

这里是他生活了多年的家，家具陈设虽然简单陈旧，但都是他和已经去世的妻子一件一件置办下来的，他不能就这么撒手而去，而要对后事有个交代，否则没脸去见已在天国等他的妻子。而且还有更重要的事情，这件事他大半生倾注心血进行研究和探索，今天意外地出现了线索，他不能让这条线索从他手里断掉！

他费力地挪动身体向客厅对面的沙发爬去。在双人沙发和单人沙发中间放着一个茶几，上面有一部电话，现在这是他对外唯一的联系方式了。

不到3米的距离，他足足挪了有5分钟，中间还两次停下来喘气休息。最终他挪到茶几旁从电话机上摘下话筒，又在电话机上按了几个数字。

从电话听筒中传来一个年轻姑娘的声音：“您好，这里是110指挥中心！”

“……抢劫，抢……”曹希峰颤抖双唇勉强说出这几个字，大口喘着粗气，电话听筒里面传出年轻姑娘焦急的声音：“喂，您在哪里……喂！……”

“……宏源社区。”他说完这几个字又晕了过去，电话听筒从他手中滑落，悬挂在茶几边晃动着。

二

“清炖牛肉出锅喽！”随着一声吆喝，腰间围着一条围裙的陈凌川打开厨房的门，手中端着盛满牛肉的盘子兴冲冲地走出来。

他将飘着香味的清炖牛肉放到餐桌上，一面用围裙擦着双手，一面满脸喜悦地望着摆满一桌的菜肴，大声对着客厅喊道：“唉呀，这么丰盛的美食怎么没有人欣赏呐，糖醋排骨、清蒸鲈鱼、红烧冬瓜、银耳红枣汤，快来吃饭吧！”

陈凌川的妻子肖若霞从客厅里走出来，笑着说道：“干什么大呼小叫的，怕别人不知道你今天做了晚饭了？”

陈凌川也笑了。“人是需要褒奖的。今天是我退休后第一次执掌大厨权利，你们要觉得菜还合你们的口味，我以后就继续干，你们要觉得不行，我就不干了！”

“这话怎么听起来有点儿威胁人的味道！”肖若霞笑嗔道。她中等身材，梳着齐耳短发，鬓角处已经露出几缕银丝，人显得整洁干练，“以前你忙，老吃现成的，还总埋怨我做的菜上不了档次，说你退休后如何如何。现在你退休了，这项任务你就勇敢地承担下来吧。做得好继续努力，做得不好，今后加以改进，但决不能有撂挑子的思想。”

陈凌川将围裙解下来，无奈地撇了撇嘴。他今年60岁，前天刚办完了退休手续。他是一个名副其实的老公安了，退休前，曾任这座城市北城公安分局局长。受职业生涯的影响，又长期担任领导职务，使他很少能真正静下心来享受一下家庭生活的温暖安逸和舒适闲在，他也自觉对家庭亏欠太多。现在退休了，可以与以前的紧张工作做一下了结，从此他也要享受一下天伦之乐了。

女儿陈芷兰从自己的卧室走出来，手中拿着一本书，面露戚色地走到餐桌旁坐下。女儿女承父业，大学也报考了警官大学，今年研究生毕业，毕业后也不着急去找工作，成天闷在家里，还自得地称自己适合做“宅女”。

一家三口人围着餐桌坐下。餐桌顶部挂着一盏橙黄色的吊灯，光线柔和地撒

在桌子上，愈发使桌子上的菜肴显出五彩斑斓的色泽来。

陈凌川给自己面前的酒杯倒了半杯红葡萄酒，显然被这其乐融融的家庭气氛感染了，兴致颇高地说道：“我要特别推荐这道清炖牛肉，我完全是按照网上流传的菜谱做的。用的是澳洲牛腩和牛腱子肉，完全按照菜谱上的程序进行操作：先是锅中放入水，水开后再放入牛肉清炖，配料有葱姜蒜、香叶、桂皮、花椒、大料……”

肖若霞用筷子夹了一块牛肉放入口中，点点头品评道：“不错，牛肉的香味炖出来了。只是肉还不够烂，有些嚼不动。”

“是吗？我尝尝。”陈凌川闻听忙也拿起筷子夹了一块。“是有点儿不够烂，不过还可以咬动嘛。”

“炖肉的时候火太急了，”妻子指出问题所在。“炖牛肉一定要小火慢炖。”

“我吃着还行，”陈凌川用力将嘴里尚未嚼烂的肉咽了下去，强词夺理地说道，“牛肉不能炖得太烂，太烂没有咬头。”

夫妻俩你一言我一语地议论着，却见女儿陈芷兰满面愁容，一言不发，似乎眼圈还是红的。

“怎么啦，又碰到什么伤心事儿了？”陈凌川停住话头，诧异地问道。

“晴雯真可怜，”陈芷兰用筷子拨着碗中的米饭，低着头，忧伤地突然冒出来一句，“她和宝玉就是纯洁的友情，结果却因为生得模样好，让王夫人起了疑心，在病中给赶出了大观园，最后在没人照料中生生的给病死了。”

陈凌川和妻子交换了一下眼神，看着女儿椅子旁边的书。“怎么，在读《红楼梦》呢？”

“这是第二遍读，”女儿答道，“上一次还是高考结束后在家等成绩的时候。已经看到第77回‘俏丫环抱屈夭风流，美优伶斩情归水月’了。这次读与上次感觉大不一样了。”

“噢，说说看，有什么不一样了？”女儿的话引起陈凌川的兴趣，他拿起杯子喝了一口酒。

“第一次读时，只顾着看宝玉、黛玉及宝钗三个人的爱情，别的都没有多想，”女儿见父母对她提起的话题感兴趣，情绪好转了，“这一次我除了看到宝黛钗的

爱情和上层贵族的生活，也看到了众多丫头及下等人的心酸和痛苦。”

“《红楼梦》中你最喜欢哪个人物？”

“当然是晴雯了，”女儿快人快语，“她娇憨天真，任情任性，虽然身为奴仆，但一点儿没有奴颜婢膝之情。”

“说得不错，”陈凌川点头同意，“她是《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着力刻画的一个艺术典型。在作者介绍金陵十二钗的册子里，将她放在首位，甚至放到了地位在她前面的袭人前面，可见她在作者亦或贾宝玉心目中的地位。而且她是曹雪芹描写的一个完整的艺术形象，不像其他人物，在八十回以后的续书中才有交待。……哎，晴雯的判词是怎么说来着？”

陈芷兰拿起放在一边的《红楼梦》，刚要打开，坐在餐桌对面听着父女两人对话的肖若霞，似乎不假思索地脱口吟道：“霁月难逢，彩云易散。心比天高，身为下贱。风流灵巧招人怨。寿夭多因诽谤生，多情公子空牵念。”

“行啊，老妈！看不出来呀？”女儿惊诧地说道。

“这有什么，我年轻的时候，《红楼梦》的诗词我差不多都能背下来，”肖若霞有些得意地说道，又催促父女二人，“一边吃一边说，菜都凉了。”

“晴雯的身份在贾府的丫头中是最低的，”陈凌川接着说道，“她从小就被卖给荣国府的总管赖大役使，等于是奴隶的奴隶，连自己父母的乡籍姓氏都无从知道。后来还是贾母看她生得标致伶俐，十分喜爱，赖大的母亲赖嬷嬷就把她孝敬给了贾母，不久贾母又把她赏给了宝玉，才算是过上几天好日子。”

“晴雯被心胸狭隘的王夫人赶出大观园，宝玉到她哥嫂住的地方去探望她那一段确实写得感人至深，”肖若霞说道，“我觉得宝玉和晴雯就是一对相互爱悦、情投意合的情侣，而且曹雪芹的描写，就是在暗喻两个人之间举行了私下的结婚仪式。”

“噢？这我倒没有想到。”陈芷兰有些吃惊。

“两个青年男女互换了贴身穿的内衣，晴雯当时身无分文，把自己心爱的指甲咬下来送给宝玉作为定情之物。在那个男女授受不亲、主仆阶级森严的封建年代，这样的举动，不是相互以身相许又是什么呢？”肖若霞情绪显得有些激动地说道。